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以电话、书面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星期一）在公司（上海市闵行区都会路 1509 号）305 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 3 名监事均进行表决。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票，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供投资者查阅。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票，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供投资者查阅。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

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实际的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赞成票，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全文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供投资者查阅。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62833.704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未分配利润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 元（含税）。本次股利分配后剩余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赞成票，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内部控制体系和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

赞成票，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供投资者查阅。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赞成票，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全文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供投资者查阅。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实际的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赞成票，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供投资者查阅。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合理的进行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赞成票，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全文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供投资者查阅。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同意对 2017 年度进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赞成票，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0%。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全文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供投资者查阅。

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4月25日